

证券代码：831193 证券简称：新健康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四川新健康成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(一) 变更日期：2024 年 1 月 1 日

(二)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变更前发出存货采用的会计政策：先进先出法；

2.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变更后发出存货采用的会计政策：移动加权平均法。

(三)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为提升公司效率，减少存货成本核算工作量，使发出存货成本更贴近真实成本，公司将发出存货采用的会计政策由先进先出法改为移动加权平均法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基于公司存货存在种类繁多、收发频繁、价格相对稳定等因素，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各期的累计影响数无法确定，采用追溯调整法不切实可行，故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，不涉及对以前年度会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。

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1、2023 年 12 月 8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同意票数 5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

票。

2、2023年12月8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同意票数3票，反对票数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无法追溯调整的/不采用追溯调整的

1. 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基于公司存货存在种类繁多、收发频繁、价格相对稳定等因素，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各期的累计影响数无法确定，采用追溯调整法不切实可行，故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，不涉及对以前年度会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。

2.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涉及的业务范围为公司的存货和成本核算业务。调整后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、净利润等指标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四川新健康成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四川新健康成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四川新健康成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8日